岳环评 [2020]9号

**关于****岳阳聚成化工有限公司无胺绿色合成法择型分子筛制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岳阳聚成化工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请求对<岳阳聚成化工有限公司无胺绿色合成法择型分子筛制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进行批复的报告》、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的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岳阳聚成化工有限公司位于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云溪片区，拟投资2000万元，在该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无胺绿色合成法择型分子筛制备项目。项目主要以铝锭、盐酸等为主要原料，采用调配、切片、反应等工序生产铝溶胶12000吨/年，以硅胶、液碱、偏铝酸钠、交换剂、活化剂等为主要原料，通过合成晶化、过滤水洗、交换、活化、干燥、焙烧、磨粉、包装等工序生产JSM-3分子筛500吨/年、JSM-4分子筛300吨/年、JSM-D分子筛200吨/年；主要建设内容为：依托现有厂房新建1条JSM系列分子筛生产线，依托现有罐区新增2个铝溶胶成品罐，其他环保、储运、公用、辅助工程依托现有。根据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岳阳聚成化工有限公司无胺绿色合成法择型分子筛制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基本内容和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及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按照“以新带老”的要求，解决现有环境问题。

2、废气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控制项目废气污染，加强日常监管，定期对设备、管道、阀门、法兰等进行维护和管理，杜绝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最大限度减少生产过程中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厂界三甲胺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浓度限值，颗粒物、氯化氢、NH3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厂界浓度限值要求；项目生产废气经收集处理，三甲胺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排放标准，颗粒物、氯化氢、NH3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有组织排放标准，分别经4根排气筒排放。

3、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的原则管理厂区雨污水管网，确保项目区废水得到有效收集。项目生活污水、工艺废水经处理，满足云溪污水处理厂接纳标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云溪污水处理厂处理。

按照分区防控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生产车间、仓储区等区域的防腐、防渗工作，强化管理，避免由于泄漏等造成物料或者污染物下渗污染地下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要求，跟踪监测地下水质情况，确保地下水环境安全。

4、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主要的声源设备机泵、风机等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5、固体废物防治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贮存、处置、管理工作，建立台账；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管理设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未沾染原辅材料的废弃外包装物由综合利用；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项目沾染原辅材料的包装物、废活性炭、残渣、残液、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制度；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6、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设施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完善厂区雨污水管网，事故废水导入厂区应急事故应急池暂存；建设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事故环境应急措施，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7、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8、本企业核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5.1t/a、NH3-N≤0.6t/a；VOCs≤0.6t/a。

三、你公司应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件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管委会、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四、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  |
| --- |
| 抄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云溪分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管委会、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月15日